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市政府2004年第三季度工作要点的通知

发文机构：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发布时间：2004-08-24

发文字号：沪府办发〔2004〕46号

政策类型：政策文件

政策层级：省级

来源：http://www.shanghai.gov.cn/nw12942/20200815/0001-12942\_2046.html

关键字：污染防治;体制改革;管理体制;规划编制;轨道交通规划;综合交通;能源安全

沪府办发〔2004〕46号

各区、县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：

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将《上海市人民政府2004年第三季度工作要点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二○○四年八月十四日

上海市人民政府2004年第三季度工作要点

2004年第三季度，市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：认真贯彻胡锦涛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，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，按照市委的统

一部署，把工作的着力点放到调整结构、深化改革、转变增长方式上来，放到为民办实事、解决人民群众关心的突出问题上

来，放到做好加快自身发展和主动服务全国这两篇文章上来，巩固宏观调控成效，继续保持经济平稳健康发展。

主要工作如下：

一、实施科教兴市战略

1、大力推进研发、人力资源、科技创业投资、信息、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建设。

2、完成并颁布新科技“十八条”政策。

3、启动实施科教兴市首批重大项目，做好第二批重大项目招标准备工作。完成一批科教兴市社会事业重大项目的前期论证工

作。

4、完善《上海实施人才强市战略行动纲要》，完成《上海市人才白皮书》编制工作，推进海外留学人才集聚和管理服务工

作。推进专业技术人才评价和管理制度改革。

二、综合经济调控

1、规划。完成“十五”计划中期评估工作。完成“十一五”规划重大课题研究工作，起草“十一五”规划基本思路。制定推进上海现

代服务业发展的总体意见和各行业具体行动方案。完成《上海航空产业发展战略规划》。研究长三角城际轨道交通规划。

2、政策。研究制定贯彻市委八届五次全会精神、继续深化今年全市经济体制改革的要点。制定《上海市市级预算外资金收缴

管理制度改革试点办法》。研究洋山深水港区管理体制改革方案。完善大力发展民营经济政策。

3、法制。巩固提高文化领域综合执法，推进城市管理领域综合执法，从食品卫生管理领域着手，探索试行经济领域某些方面

的综合执法。做好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。

4、就业。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，落实新增就业岗位计划，鼓励自主创业。继续推进“万人就业项目”，以区县为主组织实施，

市相关部门加强指导，并落实相关配套政策。

5、物价。关注市场价格走势，做好粮食、重要能源、原材料价格的监测和监管工作。出台企事业单位生活垃圾收费办法，执

行夏季季节性电价，做好诊疗费调整工作。开展教育收费、房地产中介市场收费等情况的检查。

6、人口。开展流动人口源头互动、有序管理试点工作，完善流动人口双向管理制度和治安防控机制。扩大居住证制度的试点

工作，推进人口属地化管理。

三、产业发展

1、工业。完成《上海优先发展先进制造业行动方案》，制定《发展装备制造业行动纲要》。加快微电子产业基地、化学工业

区和精品钢材基地建设，推进长兴岛造船基地、国际汽车城主体项目和基础设施项目建设。继续推进工业向园区集中和工业区

整合。

2、金融业。贯彻落实国务院《关于推进资本市场改革开放和稳定发展的若干意见》和上海具体实施意见，推动燃料油期货上

市。落实支持本市金融业发展的各项政策，做好银行和保险资产管理公司、数据中心等金融机构落户工作。开展“打击地下钱

庄及整治金融票据违法犯罪”活动，防范化解和妥善处置各类金融风险。

3、商贸业。编制《上海现代商业发展行动纲要》。深化本市粮食流通体制改革，建立和完善粮食市场体系和交易平台。加强

主副食品市场动态跟踪，确保市场供应正常。做好活鸡交易管理试点工作。

4、房地产业。加强房地产市场调控管理，加大重大工程配套商品房和普通商品房建设和供应力度，实施房屋租赁管理制度。

加强土地一级市场调控和管理，推行“批项目、核土地”制度，实施《上海市土地储备办法》。严格控制动拆迁总量，全年居民

动拆迁量控制在6万户左右。

5、旅游业。组织好上海旅游节，做好“十一”黄金周假日旅游的各项准备工作。做好中国国际旅游交易会在沪举办的准备工

作。

6、郊区“三个集中”。提出加强区县经济发展的总体思路，推进区县产业发展试点工作。加快推进“三个集中”，做好农民宅基地

置换试点工作。启动粮田专项规划编制工作，确保完成全年粮食生产任务。提出本市滩涂开发耕地项目管理办法。

7、信息化建设。制定支持上海国家软件出口基地的政策措施。实施国家关于人口、企业基础信息共享交换试点项目，运行企

业基础信息共享和应用管理系统。加快政务外网基础网络平台建设。启动来沪人员信息系统建设及社区网格化管理的试点工

作。

四、对内对外开放

1、浦东开发开放。推进实施“聚焦张江”战略，加快软件园三期、集电港B区、生物医药基地西区、银行卡产业园建设。开展跨

国公司地区总部、微电子产业链、跨国公司采购中心、现代物流等方面的调研，推进新加坡特许半导体等项目的落户签约。

2、外贸出口。落实出口退税机制改革措施。扩大高新技术、机电、软件等产品出口。推进铁路上海站等口岸查验配套设施的

落实，加快“大通关”电子平台建设，扩大加工贸易电子账册联网管理试点。办好跨国采购洽谈会。落实《关于上海市进一步推

进实施“走出去”战略的若干意见》，加大对大中型境外直接投资项目和对外承包工程的支持力度。

3、利用外资。继续推进对重点区域的招商引资工作。加强对外资企业的服务，强化大项目协调机制，争取更多大项目落户。

积极吸引外资参与国有企业改组改造。深入推进CEPA框架下的8个领域沪港经贸合作。

4、国内合作。推进市合作交流工作联席会议确定的各项工作。筹备长江三角洲协调会第五次会议和长江沿岸中心城市经济协

调会第十二次会议。加大对口支援工作力度。

五、城市建设与管理

1、重大工程。开展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滚动计划的研究工作。全面梳理重大工程开工、建成项目，调整今年重大工程建设计

划。做好轨道交通、洋山深水港二期、外高桥港区五期、LNG等项目的催批工作。做好世行贷款APL二期备选项目的深化细化

工作。基本建成上海国际赛车场工程（一期）等项目。加快推进公共卫生体系主体工程、中环线等项目。

2、城市规划管理。做好各类规划的编制工作，确保年底前编制完成中心城242个单元规划。推进中心城“双增双减”，加快建立

和完善长效管理机制。加强历史文化风貌区和优秀历史建筑保护工作。加大城市雕塑工作力度。做好地名管理工作。

3、环保。按照“三重三评”的要求，加大第二轮环保三年行动计划实施力度。推进苏州河综合整治二期、污水治理三期工程，

确保竹园和白龙港两个大型污水处理厂投入运行。加大大气环境和扬尘污染治理力度，推进郊区和工业区环境综合整治。以延

安路景观生态走廊为重点，推进中心城区绿化建设。深化市容环卫综合改革，加强户外广告和市容环境综合治理工作。

4、交通。研究综合交通政策，做好交通排堵保畅工作，完善城市交通运行的长效管理机制。完善轨道交通“四分开”建设管理

体制改革。深化公车改革方案。

5、能源。做好外高桥第三电厂等工程项目的催批工作，推进石洞口燃机、漕泾热电等项目前期工作，加大节电节能技术宣传

推广。确保成品油、煤炭等能源供应安全。加快清洁能源替代步伐。

6、灾害事故紧急处置体系。编制完成《上海市人民政府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》，推进综合减灾信息基础平台二期项目

建设，开通应急联动中心信息系统。

7、世博会筹办。完成世博会总体规划设计方案，修改世博会行动纲要。上报《中国2010年上海世博会项目建设规划方案》，

推进世博会规划范围内企业搬迁调整工作。启动“世博科技”专项计划，制定世博人才开发计划。推进会徽、会标征集、评审工

作。

8、季节性工作。落实电力、供水迎峰度夏的各项政策措施。做好防汛防台工作，严肃查处拆除损坏防汛墙等严重危及防汛安

全的行为，及时消除隐患。加强安全生产工作，开展建筑施工、危险化学品、公众聚集场所等重点领域的安全专项整治。做好

夏秋季防病工作，确保不发生重大传染病疫情。

六、社会发展

1、科技。研究推进科技体制改革综合试点。推进纳米技术及应用国家工程研究中心、组织工程（上海）国家工程研究中心的

前期工作。启动“863”软件孵化基地技术支撑平台建设，筹建实验动物、模式生物技术服务平台和上海市药物代谢研究中心。

筹备首届世界工程师大会。出台《上海市知识产权战略纲要》，推进科技型企业专利试点。

2、教育。落实市教育工作会议精神，全面推进教育综合改革试验。继续推进杨浦知识创新园区、闵行紫竹科教园区、同济大

学汽车学院、上海海事大学临港校区等项目的规划建设。制定《上海市青少年发展规划》，加强本市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工

作，安排好学生假期活动。开好第七届全国大学生运动会。

3、卫生。推进实施本市公共卫生体系三年行动计划。加快各区县公共卫生设施建设。加强艾滋病防治工作。实施《上海市社

区全科医生培养三年行动计划》。完成WHO西太区55届会议承办工作。

4、文化。进一步推动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工作。搞好上海文化发展总体规划的编制。大力推进2004年度本市精品工程建设。做

好上海国际艺术节的准备工作。继续做好中法互办文化年的有关工作。推进音像制品分销行业协会、文化娱乐业协会、网吧协

会的组建工作。

5、体育。完成上海市社区公共运动场总体规划，建成20个社区市民健康体质监测站。全力以赴迎战雅典奥运会。组织好F1世

界锦标赛中国站、F1摩托艇锦标赛上海站比赛。加强国际龙舟赛和世界著名在华企业健身大赛、NBA季前赛等重大体育赛事

和活动的筹备工作。

6、民政。深化“分类施保”，进一步完善以低保为核心的各类救助政策。以高龄老人、不能自理老人和独居老人为重点，全面

推进居家养老服务，加快推动社会办养老机构的发展。进一步落实优抚对象保障。完善民间组织发展的政策环境。

7、监察。继续加强对土地征用、城镇房屋拆迁和企业重组改制的监督检查，维护群众合法权益。

8、稳定。着力做好老百姓关心的动拆迁工作。做好群众来信来访工作，化解人民内部矛盾。加大对各种违法犯罪活动的打击

力度。

七、体制改革和市场体系建设

1、国资与国企改革。深化国有控股公司改革，启动仪电控股公司转型改革，完成电科所改制和轻工控股集团公司改制企业下

放工作。出台《关于进一步推进本市国有中小企业改制重组的指导意见（试行）》，并选择部分单位试点。推进任期制和契约

管理，探索要素参与分配的长效激励措施。启动稽查中心，健全国有资产重大损失责任追究机制。

2、社保改革。做好工伤保险、家政从业人员综合保险办法出台实施工作。完善、调整生育保险制度，扩大外来从业人员综合

保险制度覆盖面。继续推进小城镇社会保险，完善小城镇医疗保险政策。推进市民社区医疗互助帮困计划，启动实施医保综合

减负办法。

3、“三医”联动改革。推进市级医疗机构管办分离改革，加快医疗服务重心下沉社区的综合改革试点，抓紧实施市民社区健康

促进行动计划，探索实行收支两条线和降低药价、优化服务、购买补偿的新机制。正式启动按病种付费试点工作，完成第6批

定点药店扩展工作。启动社会办医疗机构医保定点资格准入相关工作。

4、政府职能转变。根据国务院行政许可事项清理结果，抓紧清理本市行政许可规定，搞好清理后有关工作的衔接。推进浦东

新区、长宁区和闵行区的审改试点，落实嘉定、青浦、松江三个试点园区审改措施。出台《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

的意见》，推进“三公”部门信息公开，加强对政府部门信息公开实施情况的监督、检查和评议。

5、社会诚信体系建设。加强政府部门在政府采购、项目和土地招投标等方面使用信用产品的制度安排。编制《上海市企业信

用征信管理试行办法》及企业、个人信用信息标准。加快企业信用信息自主申报平台和上海诚信网一期建设。筹建信用服务行

业协会，举办“诚信活动月”活动。

6、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。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。整顿和规范建筑装潢材料市场、汽车市场，规范中介服务和房地产交

易服务。开展非法采供血液和单采血浆专项整治。